

一部为企业经营者领航的
法律实用宝典

经商 法律通

轻松应对企业经营中的法律纠纷

— (尚晓茜 赵鑫◎编著) —



与最新法律法规同步，
帮你解决企业经营中常见的法律疑难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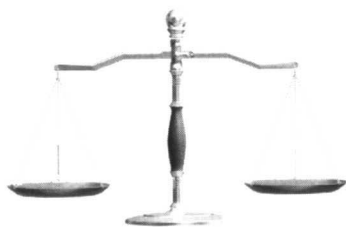
经营者
指导手册

中国纺织出版社

经商法律通

轻松应对企业经营中的法律纠纷

尚晓茜 赵鑫◎编著



 中国纺织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中小企业的创业者在生产经营、生活学习中难免会碰到各种法律问题。为了使你在企业经营过程中的合法权益不被侵害,《经商法律通》应运而生。它将日常经营中你应知而未知的法律知识归类并进行介绍:如何创办最适合你的有限责任公司?如何与亲友共创合伙企业?如何关注劳动合同中的法律陷阱?如何在业务往来中灵活地活学活用《合同法》?如何合法减免各项税收?如何找到适合你的律师……本书通俗易懂,案例典型实用,可作为你经商时的随身顾问。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经商法律通:轻松应对企业经营中的法律纠纷/尚晓茜,赵鑫编著. —北京:中国纺织出版社,2005.5

ISBN 7-5064-3339-7/D·0019

I. 经… II. ①尚… ②赵… III. 经济法-基本知识-中国 IV. D922.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14086 号

责任编辑:曲小月 版式设计:李 钢 责任印制:刘 强

中国纺织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北京东直门南大街6号 邮政编码:100027

邮购电话:010-64168110 传真:010-64168231

<http://www.c-textilep.com>

E-mail:faxing@c-textilep.com

三河市新科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05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880×1230 1/32 印张:9

字数:191千字 印数:1—10000 定价:22.00元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市场营销部调换

前言

随着中国加入WTO,中国的市场中充满着机遇与挑战。在这样一个百年难遇的市场条件下,创办自己的企业逐渐成为一种潮流。目前,越来越多的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人士选择自己创业,自己做自己的老板。但创业是一个十分艰辛的过程,创业者应当具备多方面的素质才有可能使自己的企业成功运转。其中一个重要的素质就是创业者的法律知识。

当今社会是一个法治社会。“法律”在人们的生活中发挥着重要的支配和引导作用。我们能做什么、不能做什么、做什么有益、做什么有害,这些问题在法律中都能够找到答案。在创业的过程中更是如此。无论是设立属于自己的企业还是为自己的企业雇佣员工;无论是与其他企业进行交易还是在企业经营过程中缴纳税金,都要严格依照法律规定进行。但是,多数情况下,创业者对法律的了解程度是十分有限的,甚至有的创业者几乎对法律一无所知。这样就出现了很多由于不懂法、不会用法而导致企业破产、公司倒闭的情况。在惨痛的教训面前我们不禁要问:既然法律对创业者的意义如此重大,那么为什么创业者们不去努力学好法律呢?

其实,创业者们也有自己的难言之隐。中国现行的法律有三百多部,行政法规上千部,地方性法规的总数则高达几万部!这其中与创办经营企业有关的法律法规的数量也是难以数计的。面对着如此多的法律法规,即

即使是法律专业人士也不可能都细致了解,那又怎么能寄希望于工作繁忙、分秒必争的创业者们拿出大量时间去了解相关法律呢?而且,法律术语繁多,法律概念晦涩难懂,对于那些法律功底不深的创业者来说,即使有充裕的时间,透彻理解法律条文的含义也是件十分困难的事情。这也就难怪为什么众多创业者明知熟悉法律对自己的意义重大,却不去过多涉足了。

本书的写作初衷就是帮助创业者脱离这个两难的困境。而且我们相信这是完全有可能的。虽然与创业经营相关的法律条文数不胜数,但各个法律条文的实际意义是有轻有重的。有的法条在实际中很少会涉及,有的虽时常出现,但作为非专业人士实难把握应用,有的则既常用又能容易理解、把握。对于那些很少会涉及的法条,本书避而不谈,对于难以把握的法条本书建议在处理相关事物时聘请律师,而那些常用的法规则是本书的重点。看过本书后会使创业者们一跃而成为准法律专家,能使创业者们了解到经营企业时必知的法律程序,看清经营企业过程中可能遇到的法律陷阱,帮助创业者自己解决诸多的法律问题。

本书从创立企业、雇佣员工、对外合同往来、缴纳税金和解决纠纷的技巧五个方面来介绍创立经营企业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重要法律问题。在第一章中,主要回答了“我们到底能创立什么样的企业?”“我们将对自己的企业承担什么样的责任?”这两个问题。并分别介绍了有限责任公司、合伙企业及个人独资企业三种可能创立的企业形式,解决了创立企业的第一步;第二章主要介绍了如何与雇员签订合同和其中可能涉及的法律问题;第三章展示了在经营中签订合同时可能遇到的法律陷阱,并告诉创业者们应对的策略;在第四章中,主要说明一些常见税收的种类和计算方法,并从法律角度解答合理避税的方法;第五章介绍了聘请律师的技巧和一些诉讼的简单常识。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社会各界人士的大力支持与帮助,得到了全国多家新闻出版单位的积极配合,在此,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在编写过程当中得到了王旭、赵建业、马广、李元元四位同学的大力支持,他们对本书所需资料的搜集工作做出了巨大的贡献,在此,谨向他们表示真诚的感谢!

本书由于编写时间紧、任务重,再加上作者的水平有限,错误与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以助于以后的补充和修改。

本书写作分工如下(按章顺序):尚晓茜、赵鑫编写第一、三、五章;李娜编写第二章,邢悦编写第四章。本书最终由尚晓茜、赵鑫定稿。

编 者

2004年12月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第一章 我们能创立什么形式的企业

第一节 创办企业最普遍的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 3

- 一、有限责任公司创立篇 / 3
- 二、增减注册资本可能涉及的问题 / 7
- 三、走出对“有限责任”认识的误区 / 10
- 四、如何合并、分立你的公司 / 15

第二节 如何与亲友共创合伙企业 / 19

- 一、初识合伙 / 19
- 二、好的开始是成功的一半——合伙企业的设立 / 23
- 三、管理合伙企业财产必读 / 27
- 四、合伙事务执行之五点注意 / 30
- 五、合伙企业如何偿债 / 34
- 六、新旧的更替——入伙与退伙 / 36

第三节 如何创建属于自己的个人独资企业 / 40

1980.11.11 1980.11.11 1980.11.11 1980.11.11 1980.11.11

- 一、了解个人独资企业 / 40
- 二、个人独资企业与个体工商户、合伙有何区别 / 41
- 三、设立个人独资企业须知 / 42
- 四、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注意事项 / 47
- 五、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是否当家 / 49

第二章 熟悉劳动合同中的法律陷阱

第一节 通过合同留住人才 / 57

- 一、劳动合同之感性认识及常见误区 / 57
- 二、走进劳动合同中 / 61

第二节 雇员受伤的法律处理 / 71

- 一、因工负伤责任谁来承担 / 71
- 二、临时工的保险待遇问题 / 76

第三节 解雇雇员,创业者如何减少法律责任 / 78

- 一、无效合同有哪些 / 78
- 二、创业者如何主动解除合同 / 82
- 三、劳动者要求解除合同怎么办 / 89

第四节 不打无准备之仗——解决劳动争议的程序问题 / 94

- 一、劳动争议归谁管 / 95
- 二、劳动争议的解决程序 / 96
- 三、仲裁、诉讼的保护期有多长 / 97

第三章 业务往来中活学活用〈合同法〉

第一节 合同何时算成立 / 109

一、合同邀请的陷阱 / 109

二、合同如何撤回和撤销 / 115

第二节 避免已成立的合同无效的高招 / 117

一、成立但不生效合同分析 / 117

二、合同无效的陷阱 / 119

三、巧妙应对格式条款 / 126

第三节 防止合同不履行的秘笈 / 128

一、防止对方不履行合同最常用的方法——违约金与定金 / 128

二、用担保防止合同不履行 / 132

第四节 转让、修改合同有何后果 / 136

一、怎样转让合同 / 136

二、如何变更合同 / 140

第五节 合同的关键——履行 / 144

一、法律对履行的规定 / 144

二、让对方履行合同的法律武器 / 147

三、合同如何才算是实际履行 / 153

第六节 你意识到合同能“非正常终止”吗 / 156

一、可能导致合同终止的情况 / 156

二、因为不可抗拒之力量 / 164

第七节 对付违约的法律武器——合同保全 / 166

- 一、何谓代位权 / 166
- 二、撤销权如何行使 / 170

第八节 轻松应对违约 / 174

- 一、怎样算是违约 / 174
- 二、对方违约怎么赔 / 178
- 三、水火不容——违约金与定金 / 186

第九节 法律对合同的保护期有多长 / 188

- 一、诉讼时效的基本知识 / 188
- 二、诉讼时效从何时算起 / 189

第四章 如何合法减免各项税收

第一节 税收制度的初步认识 / 208

- 一、增值税 / 209
- 二、营业税 / 215
- 三、企业所得税 / 218
- 四、印花税 / 222

第二节 如何办理税收登记及纳税申报的相关问题 / 224

- 一、税务登记必读 / 224
- 二、如何进行纳税申报 / 230
- 三、企业到期缴不了应纳税额怎么办 / 232
- 四、企业破产了,如何解决税收问题 / 233

- 第三节 从法律角度看合理避税 / 235
- 一、企业税务筹划及其方法 / 236
 - 二、投资方案避税法 / 244
 - 三、如何合法减免增值税 / 244
 - 四、如何利用国家税收优惠政策 / 245
 - 五、不动产投资怎样避税 / 247
 - 六、订立经济合同时怎样防止垫缴税款 / 2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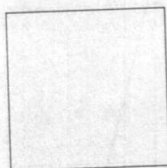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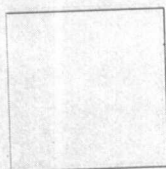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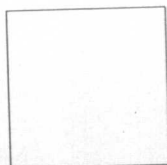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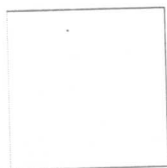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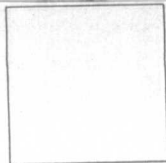
第五章 坦然面对纠纷

- 第一节 如何找到适合你的律师 / 253
- 一、聘请什么样的律师最合适 / 253
 - 二、辨别律师真伪的锦囊妙计 / 255
 - 三、打官司请律师过程中的重要细节 / 257
- 第二节 怎样与律师打交道 / 258
- 一、律师收费标准 / 258
 - 二、如何委托律师担任诉讼代理人 / 259
- 第三节 了解诉讼程序 / 260
- 一、打官司举证的一些必备常识 / 260
 - 二、打官司由谁来交诉讼费 / 264
 - 三、诉讼的常用文书格式 / 2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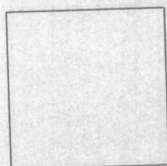
参考文献 / 271

后记 / 272

创办最适合你的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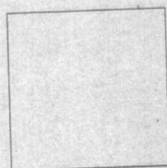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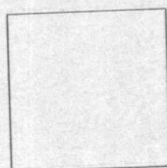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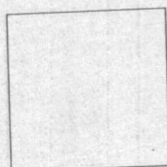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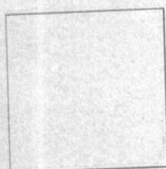


有限责任公司
创立篇



第一章

我们能创立什么形式的企业
JINGSHANG FALÜTONG



作为创业者来说,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创业构想和目标。而雄心的实现、梦想的成真,其前提条件是要拥有属于自己的企业,这样我们才能成为自己命运的主宰者。当今社会是法治的社会,企业的创立更离不开法律。我们到底能创立什么样的企业?我们将对我们的企业承担什么样的责任?这些是我们在创业之前首先要明了的问题,而问题的标准答案只能从法律中才能找到。因此,每一个创业者都应该能够从法律的角度看企业。创业者可以不是法律专家,但必须对相关法律有着一定程度的了解。这就如同司机可以不是修理专家,但必须懂得基本的维修方法一样。不要等到我们的汽车因为小小的故障而无法前行时再去感慨自己对修理知识一无所知。

从法律的角度讲,企业可分为如下四种形式: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合伙企业及个人独资企业。下面,我们将为大家介绍几种主要的企业形式。

第一节 创办企业最普遍的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一、有限责任公司创立篇

1. 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的程序有哪些

由于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对公司债务承担有限责任,因此法律对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条件比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进行了更多的限制。这也就需要我们对创立有限责任公司的条件更加留心。总体来说,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要经历如下过程:



首先,要签订出资人协议,出资人协议就是发起人间对设立公司过程中所涉及的权利义务制定的书面协议。出资人协议是为了规范发起人的行为,此协议将对公司的组建工作和公司未来发展产生深远的影响。

完成协议后,就要着手订立公司章程(详细内容见本章后附录)。订立公司章程是设立公司的一个必经程序。任何公司都要有自己的章程,在章程中应当规定如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利益分配等公司中的重大问题。

章程完成后,就进入最实质性的一步:“缴纳出资”。公司资本来源于股东出资,因此出资是有限责任公司成立的至关重要的程序。而在股东全部缴纳出资和完成实物、知识产权的过户后,必须经过法定验资机构验资并且出具证明。

完成出资后,要对公司的管理层进行组建。最后,应由全体股东选定或委托的代表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至此,公司完成了成立所需的所有手续。

2. 登记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法律有何要求

万事开头难,那么设立有限责任公司的过程中应该注意些什么呢?我们不妨从如下案例入手:

甲、乙、丙3人准备出资成立一家有限责任公司,从事服装生产。三人共同制定了公司章程,并共同出资50万元。其中甲以注册商标专用权作为出资,价值15万元。乙以机器设备出资,价值为15万元,丙出资20万元。其后,3人共同指定一名代表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结果登记机关未予登记。

登记机关为什么不予登记呢?本案涉及如下问题:①设立公司的最低注册资本是多少?②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

如何作价出资?

本案中涉及的两个问题应该从《公司法》中寻找答案。首先是公司成立的最低注册资本问题。按照《公司法》的规定,以生产经营为主和以商品批发为主的公司最低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以商业零售为主的公司最低注册资本为 30 万元,科技开发、咨询、服务性公司为 10 万元。本案中的公司要从事的是服装生产,应属以生产经营为主的公司,因此最低注册资本应为 50 万元。而三人的出资已超过 50 万元,但为什么还没能获得营业执照呢?这就要看第二个问题了。甲以注册商标进行出资,符合《公司法》的要求。但问题的关键是《公司法》还规定了以技术、知识产权出资的比例,即不得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20%。而甲的商标专用权作价 15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已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20%,因此公司没能得到登记。

通过上述案例我们可以看到:在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时,首先要考虑所设立公司的类型和法律对注册资本的要求,必须达到法律要求的相应注册资本时公司才能成立。在出资的过程当中,虽然可以用现金、实物、知识产权、技术等多种形式,但一定要注意法律对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出资作价的限制。

3. 股东如何出资? 公司何时成立

公司在创立的工程中,要经过诸多的法律程序。那么公司在完成哪些程序之后法律才承认公司成立了呢?下面是一个在法律课堂上老师经常引用的一个典型案例:

某年 10 月,某市汽车运输公司与该市某饮料厂经协商,一致决定由双方出资 50 万元,共同发起设立某市君山矿泉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君山公司)。运输公司与饮料厂作为发起人签订



了一份发起人协议,协议规定:

(1) 饮料厂出资投入 30 万元,运输公司投入 20 万元。

(2) 公司设立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作为公司决策和业务执行机构。

(3) 出资双方各按投资比例分享利润、分担风险。

(4) 公司筹备过程中的具体事宜及公司的登记注册均由饮料厂负责。同年 11 月,运输公司按协议规定将 20 万元投资款汇入饮料厂账户。

之后,运输公司与饮料厂共同制订了君山公司的公司章程,确定了董事会人选,并举行了两次董事会议,制订了生产经营计划。此后,君山公司迟迟没有开展业务活动,运输公司经查问,才知君山公司尚未办理公司注册登记。运输公司向饮料厂催促数次,公司一直没有办理注册登记。第二年 4 月,运输公司以君山公司没有进行注册并未开展业务活动为由,要求饮料厂退还其全部投资款 20 万元并赔偿损失。饮料厂则认为,双方已签订协议、缴纳出资、制定章程、成立董事会,至今已逾半年,虽然没有办理注册登记手续,但事实上公司已经成立,故运输公司不能抽回出资。如运输公司要求退还投资款,则属于违约行为,应承担违约责任。

本案涉及如下几个问题:公司何时算成立?如果公司尚未成立,公司设立人能否撤回出资?公司成立之后,设立人能否撤回出资?

根据本案所涉及的情况,首先应当确认君山公司是否已经成立。我国公司法对有限责任公司的成立的要求是“登记”。公司营业执照签发日期为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日期。饮料厂与运输公司虽已签订协议、缴纳出资、制定章程、成立董事会,但双方没有办理